

证券代码：833716

证券简称：天工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6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王曼丽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陈红旭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陈红旭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，自2024年12月16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杨志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为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因原董事王静女士、杨留明先生辞去董事职务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提名王曼丽女士、陈红旭女士为

公司董事。

王静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，为确保公司各项生产经营工作顺利开展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聘任陈红旭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孙晓阳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提名杨志先生为公司监事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王曼丽，女，1985年5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住权。2016年7月至今任河南恒懿达工贸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陈红旭，女，1975年8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住权。2014年4月至今任平顶山市永星泰工贸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杨志，男，1989年3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住权。2024年6月至今任河南恒懿达工贸有限公司员工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以上新任命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履行职责的能力和条件，有利于提升公司管理能力，有助于团队长远发展，并满足公司经营管理需要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《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；
- 《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河南天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2月18日